

故乡的酱梅肉

□ 王晓棠

天色渐渐明亮。做早餐，戴上耳机，续听清代文学家袁枚所著《随园食单》之粉蒸肉：“用精肥参半之肉，炒米粉黄色，拌面酱蒸之，下用白菜作垫。熟时不但肉美，菜亦美。以不见水，故味独全。江西人菜也。”

听袁枚的《随园食单》，我常常想起自己小时候吃酱梅肉的情景。

在我的家乡山西太原，也有一道传统蒸菜，属于晋商庄菜的代表菜，它就是晋式第三蒸——酱梅肉。

来北京工作后，生活越来越好，也吃过不少大餐，但总忘不了酱梅肉的味道，心心念念着那一口。

童年的时候，为了给穷日子提提味儿，逢年过节，我们这些小孩子才能买平时喜欢的玩具和吃食。吃酱梅肉就是我最盼望的事了。

父亲的厨艺高超，用的简单的食材，最平常的烹饪方法，也能将饭菜做得香美可口。哪怕是熬一锅小米粥，炒一盘西红柿，都能让全家人吃得心满意足。

酱梅肉是过年才能吃上的一道主菜。所以，我特别盼望过年。每年大年初一大清早儿，父亲会蒸一大盘酱梅肉。每次开蒸酱梅肉的时候，连贪玩的弟弟也会耐心地守在锅边。等待刚蒸出来热乎乎的酱梅肉。刚出

笼的酱梅肉还滋滋地冒着热气，香气扑鼻。在父亲一迭声的“小心烫！”的叮嘱中，我们已经迫不及待地咬了一口，香得恨不得连舌头一起吞下去。

记得我刚上小学那年的春节，父亲买来了做酱梅肉的五花肉和酱豆腐，一大早就把酱梅肉蒸出来，我在灶台前不住地咽口水。肚子已经开始叫了，一分钟似乎都等不了。

父亲把酱梅肉端下来，放在旁边的架子上，转身拿出一个铝合金饭盒，一边小心往里夹着刚蒸好的酱梅肉。一边说：“姐姐乖，咱们给隔壁的姥姥盛一碗！”

隔壁的姥姥是一位孤寡老人，早年丧子，人到中年，她的丈夫也去世了。姥姥整天闷闷不乐，满脸忧愁。

看着马上到口的酱梅肉越来越少，不懂事的我，忍不住“哇”地哭出了声。但哭归哭，想着那个常给我讲故事的姥姥，小小年纪的我，也渐渐地释然了。

人的味蕾，是父母从小植于心的。这话不错，酱梅肉就是父亲植于我心田里的美味，长大后，我走到哪里，都忘不了那口酱梅肉——淋上腐乳，加上火，上笼蒸，肉片浓香四溢，泛着酱油的深红色，嗤嗤作响。那个场景仿佛是时光打上了橘黄的滤镜，铭刻着安心和幸福。

穿透岁月的香

人在旅途，岁月漫漫，走过春光明媚，掠过夏花绚烂，经过秋日静好，来到冬雪纷飞，四时的气息在此时化为一个含蓄地停顿，将一年时光留下的丰富印记窖藏起来，让人们细细品尝。时间沉淀的香气萦绕在大脑中，让人品出一番独特的味道。

一碗好粥

□ 钟芳

梁实秋先生在《粥》里写道：“我母亲若是亲自熬一小薄饅儿的粥，分半碗给我吃，我甘之如飴。薄饅儿即是有柄有盖的小砂锅，最多能煮两小碗粥，在小白炉子的火口边上煮。水一次加足，不半途添水。始终不加搅和，任它翻滚。这样煮出来的粥，黏和，烂，而颗颗米粒是完整的，香。”母亲熬的粥让梁实秋难以忘怀，我也很想念母亲熬的粥香，在天寒地冻的日子里，最盼望捧上一碗软糯香甜的鲜粥下肚，热乎乎，暖彻全身。

我的母亲熬得一手好粥，在她巧手的调制下，凡是能做菜的食材都可以组合搭配入粥，南瓜、芋头、红薯、萝卜、白菜、大豆、玉米、小米、黑豆等，端上桌来，无一不是香气四溢。母亲用洁白小瓷碗盛了粥，配上简单的家常小菜，我

慢慢一咕噜，满嘴鲜香啊，真是一种到了极致的温暖。屋里粥香缭绕，全家人捧起粥碗大快朵颐，直呼过瘾，连赞好喝。

每天清晨，母亲早早起床，按可供全家人吃饱的分量淘洗好粥米食材，放进大锅里，加上满满的水，往灶里添一大把柴火。火苗一闪一闪地舔着灶口，映红了母亲的脸色。待锅内米粒随水沸腾，米汤外溢渐渐变稠时，就改为小火，任其弱火煨熬，米粒里的油胶全都熬了出来，粥里的米粒松软圆滑，色泽晶莹鲜亮，粥也更加黏稠，醇厚可口，喝起来有滋有味了。

母亲常说，熬一锅好粥得有耐心，要慢慢地熬透，这样才能让营养成分不流

失，还能保持那份天然的香气。

孩提时的我体弱多病，每到冬天来临，常常口舌生疮，或是感冒不适，吃饭也没有胃口。母亲总会变着花样给我熬一锅粥。她常说，粥饭最养人。

我最喜欢吃母亲熬的红薯米粥，又香又甜，回味浓郁，每一口都是享受。母亲先将红薯削皮，切成小块，放入白米粥里，经过水的沸腾，红薯的香甜很快融进米粒里。那粥白黄相间，黏稠似蜜。尝一口，香糯甜软，让人齿颊留香，即使不用佐粥菜，我也能“呼噜噜”一口气喝上两大碗，小脸蛋儿吃得红扑扑的。母亲就用这些费心熬出来的香粥，呵护了我一个又一个寒冷漫长的冬天。

恍惚间，我仿佛又闻到了童年那一缕缕粥香，心头涌起了阵阵暖意……

拿糕

□ 李丽霞

拿糕是家乡一种古老的吃食，现在饭桌上已不多见，然而，拿糕留给我的记忆却很深。

儿时住在乡下的奶奶家，有一次，我去小伙伴家里玩，吃到一种从未吃过的饭食，别有风味，回去绘声绘色地对奶奶描述：“好像用高粱面做的，黏黏的，吃起来很劲道，蘸着一种调制好的料汤吃的。”奶奶听了，用家乡话笑着说：“咋也是拿糕吧，奶奶也给你们娃做。”

一天中午，奶奶要给我做拿糕了，我紧跟在她身边，只见奶奶往大铁锅里加了好几瓢水，等用大火烧开后，加了一点碱面，又拿来当年的高粱面粉，一边往锅里撒面粉，一边用一根尺余长的擀面棍，不停地搅动，奶奶边搅边说：“买卖在搞，拿糕在搅，只有搅到了拿糕才好吃哩。”我好奇地看着奶奶的操作，当面粉变成黏糊状，奶奶就弯腰把火底埋住，改成小火，又往锅里倒进去点土豆淀粉继续搅，锅里的面糊越来越稠，当面糊有点黏擀面棍时，奶奶就盖上了锅盖焖一会，我兴奋地等着结果。过了大约5分钟，奶奶又开始不停地搅动面糊，直到面糊变得又光滑又有弹性，奶奶说：“这回抵了。”

我一心想着赶紧吃到“拿糕”，奶

奶却说：“别急，得调好盐水才能吃哩。”奶奶切好葱段、蒜瓣、辣椒末，和花椒、麻麻花放在一个大海碗里，又在一个长柄的铜勺子里倒了胡麻油，伸进火塘把油烧滚，然后趁热倒进盛作料的碗里，随着“刺啦”一声响，一阵香味扑鼻而来，青瓷的海碗里绿色的葱花、红色的辣椒、白色的蒜瓣、淡紫色的麻麻花在热油里沉沉浮浮，看着就是美味。我迫不及待地要吃，奶奶嗔怪我性急，转身从腌菜缸里舀了几勺盐水，倒进大海碗，这下蘸料才算制作完成。

夹上一筷子黏黏弹弹的拿糕，蘸上美味的料汤，细细品味这拿糕的味道，高粱面的清香，和着家乡麻麻花和陈醋那独特的味道，在我的味蕾百转千回，余味悠长。滑溜溜、热乎乎的拿糕咽下去，顿时觉得浑身舒畅，还有什么比这美味更叫人心满意足的呢！

我的家乡地处黄土高原盆地，是有名的杂粮之乡，家乡的人们就地取材，在面食的做法上充满了智慧和奇思妙想，创造出了许多脍炙人口的美食。

我浓浓的思乡情全被这小小的拿糕拿住了，真想再吃上一顿拿糕，再品尝一下童年的味道。

东北乱炖与家常小炒

□ 张凌云

说起东北菜，最有名的就要数东北乱炖了。这些年来，东北菜大举南下，就连我居住的江南小城，也开了不少东北菜馆，主打的就是东北乱炖，光从饭店名称就可以看出，如老灶台、大灶房等。顾名思义，东北乱炖需要一口大铁锅，将锅底的灶膛加热，各种鱼肉蔬菜随着吱吱作响的白雾慢慢散出香味，烟光缭绕之间，不管筷子夹的是啥，只管大快朵颐就得了。

说实话，东北乱炖最大的好处，是让我回到了小时候围在灶台边，吃着柴火饭的感觉。老家虽然也用大铁锅烧菜，但没有东北人这么豪放，什么菜都可以放在一起炖。这种既怀旧，又新奇的环境氛围远大于味道本身。

有一次去吉林，终于体验到一次正宗的东北乱炖。

那是去长白山的路上，中午在路边饭店吃饭。十月的东北天气已开始变冷，何况又下着小雨。两桌人围着热气腾腾的铁锅，还没坐定，周身已经暖和了。食材和以前见过的大同小异，不外乎是将玉米饼贴在锅底，猪肉、粉条、土豆、豆腐、萝卜、茄子、大葱还有时鲜的绿叶蔬菜放在一起烹煮，要说有特色的，是将当地的一种大鱼切成小块扔进锅里，那鱼重六七公斤，是什么鱼却不知道。总之，那是我吃得最香的一次东北乱炖，一口大锅吃得精光，连汤汁都没剩下。

不曾想，吃过东北乱炖，又体会到另一

种不同的东北情调。

游完长白山，我们接下来去哈尔滨，因路途遥远，晚上住在敦化。敦化就是历史上鼎鼎大名的熬东城，如今却是一座安静的小县城，我想品尝一下当地特色，遂打开手机软件，按图索骥挑选一家。

去的这家店面很小，老式装修，人也不多，周围的几桌都是当地口音，显然是老城区的家常饭店。我们拿过菜单，点了几种特色土菜。

当地知名的血肠，却是最让我失望，原以为定是鲜爽粉嫩，没想到端上来一盆黑乎乎的东西，一尝，又干又硬，味同嚼蜡，不知吃的是啥。倒是一盘铁板豆腐烧得不错，虽说色相同样带着焦黑，难看了些，但口感尚佳，分量又足，豆腐里混了鸡蛋，汤汁又浓，比日本豆腐更带劲。

另外两道菜，不知道该咋表达，只能说有点怪怪的小惊喜。一道是汤，像朝鲜大酱汤，葱花、豆芽、金针菇、西葫芦搭配其中，再洒点酱汁，看上去白白花花的平淡无奇，喝起来味道还不错。还有一道就更意外了，烤鲑鱼，又是烤得有些焦黑，搭配了一种没有辣味的干辣椒，看上去引不起食欲，没想到却越嚼越香。我不禁感慨，在这不靠海的东北小地方，随便点的一道烤鲑鱼，却吃出了从未吃过的味道。

或许，这就是东北味道，看上去粗犷豪放，不修边际，却在袅袅萦回之间，充满着一种挥之不去的人间烟火气。



故乡小了

□ 马庆民

小时候，故乡很大
是我能看到的整个世界
是我能想象到的诗与远方
铺到视线以外的土地
宽广，深情，肥沃……
托起朝阳的果树
藏起晚霞的庄稼
一茬又一茬，从青到黄
长出风景，长出岁月
也长出一代代人的梦想

离开故乡的那一年
正是麦子返青的时候
父亲带我到田里转了又转
我知道，父亲想让我记住故乡的模样
从此，异乡夜空下的那轮弯月
变成了老屋墙上的那把镰刀
收割着思念
收割着时光

或许是我越来越壮了
故乡已容不下我的躯体
或许是我越来越瘦了
瘦的只剩下村头的古井，老树和池塘
我再也听不见牛背上的笛声
再也闻不到炊烟里的饭香

老屋墙上的那把镰刀已锈迹斑斑
我知道，故乡真的变小了
小的就像一个音符
在我记忆的弦上
飘飘荡荡